**實踐大學設計學院「設計力」全英語學分學程實施要點**

**Design Competence Program**

104年10月30日 10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3次院務會議通過

104年11月17日 104學年度第一學期第1次院課程會議修訂

1. 實踐大學設計學院（以下簡稱本學院）依「 實踐大學學程設置辦法」訂定「設計力全英語學分學程」（以下簡稱本學程）。
2. 本學程以設計趨勢、數位設計、創新設計為三大主軸，整合本學院服裝設計學系、工業產品設計學系、建築設計學系、媒體傳達設計學系之外籍或英語專業師資及教學資源，兼顧理論與實務並提升學生設計相關專業英語溝通與思考能力，以培養全方位之設計專業英語人才為目標，致力於提昇全體學生之創意素質並有助於未來投入全球職場之多元可能性發展。
3. 學程申請資格：
   1. 修業年級：大二以上。
   2. 招生對象及名額：依序為1.本學院學籍生（每系上限8名為原則）、2.本學院交換生（上限8名）、3.非本學院之學籍生（上限8名）。
   3. 英語能力門檻需達多益550分（或同級）以上。
4. 學程甄選作業：
   1. 本學程於每學期期中考後由本學院公告甄選，申請日期及報名方式以公告為準。
   2. 甄選方式：本學院學籍生與交換生之甄選依各系規定辦理；非本學院之學籍生之甄選以英語成績與在學成績為主要甄選條件，由本學院辦理。
5. 學程修習科目、學分與成績：
   1. 本學程共6門科目，每門科目2學分，共計12學分，包含「人文/藝術/時尚流行趨勢類」2學分、「英語溝通與簡報類」4學分及「數位/技術類」6學分，皆由本學院之相關系所開設。
   2. 本學程科目可抵換博雅學部開設之部份通識科目（抵換科目說明如【附件一】）。
   3. 學生所修習之學程科目，除可抵換上述博雅學部之部份科目之外，均得採計為主修學系之專業選修學分。
   4. 修習本學程之科目成績，須併入學期修習總學分及學期成績計算。
   5. 修習本學程之學生每學期所修學分與跨部選修之學分上下限，仍依本校學則相關規定辦理，惟因修習本學程而學分超過上限者，得於開學後現場加退選結束一週內向本學院核備，由本學院彙整名單送課務單位備查。
   6. 碩士班修習本學程不列入畢業學分。
6. 通過本學程甄選並修畢規定之科目與學分之學生，得檢附歷年成績單向本學院申請學分學程證明書（如【附件二】）。
7. 修讀本學程學生，已符合主修學系畢業資格但尚未修滿學程規定之科目與學分者，不得以修習本學程作為申請延畢之理由；放棄本學程修習資格畢業後亦不得再要求補修學程科目，惟該學期所修習之科目學分與成績照計。
8. 本要點未盡事宜，悉依本校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9. 本要點經本學院課程會議及院務會議通過，送教務會議通過後施行，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設計力」全英語學分學程課程清單**

**共6門科目，每門科目2學分，共計12學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學期** | **課程名稱(中/英)** | **學分** | **課程主軸** | **開課系所**  **（隨各年度調整）** | **師資**  **（隨各年度調整）** | **抵換類別&**  **備註** |
| **第一學期**  104學年度下學期 | 設計文化趨勢(開課中)  Design Culture Trend Research | 2 | overall涵蓋本學程的主軸概念(設計趨勢、數位設計、創新設計之文獻探討) | 服設系 | 亞歷山大梁Alexander Laing Brown | 通識  103前-興趣自選(人文類)  104起-博雅精選(美學涵養) |
| 主題式英語討論(一)--邏輯與設計(開課中)  English Seminar (I) Logic and Design | 2 | 古典黃金比例、幾何量體、設計基礎美學與概念分析 | 建築系 | 韓榮耕Thomas Young Kyong Han | 通識-大學英文(3)(4)  103前-共同科目  104起-基礎課程 |
| 基礎3D設計(開課中)  3D Modeling Foundation | 2 | 運用RHINO3D軟體及簡單逆向工程體驗3D設計應用 | 工設系 | 阮英豪  Ying Hao Juan | 系選修 |
| **第二學期**  105學年度上學期 | 主題式英語討論(二)--近代至未來設計  English Seminar (II) Design: Current and Future | 2 | 100年經典設計藝術及未來發展 | 服設系 | 亞歷山大梁Alexander Laing Brown | 通識-大學英文(3)(4)  103前-共同科目  104起-基礎課程 |
| 數位媒體設計  Digital Media Design | 2 | 數位影片剪輯與製作 | 媒傳系 | 李家瑩  Chia Ying Lee | 系選修 |
| 數位設計創作  Digital Fabrication | 2 | 3D列印與雷射切割 | 建築系 | 尹克強  Clive John Eveleigh | 系選修 |

備註：

1. 「設計文化趨勢」抵換通識「興趣自選」人文類/美學涵養學群。
2. 「主題英語討論(一)邏輯與設計」、「主題英語討論(二)近代至未來設計」分類為英語與溝通與簡報類，抵換「大學英文(3)(4)」，請授課教師於課程大綱上載明課程實際進行英語口頭報告及討論達全程課程達20%以上。
3. 欲抵換「大學英文(3)(4)」者，於申請時檢附之英語測驗成績證明其測驗日期需在本校規定之有效期間內。

**附件二、「設計力」全英語學分學程認證申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中文）  （英文） | | | | | 系組班別 | 系  組 | | |
| 學號 |  | | | | | 聯絡電話 |  | | |
| Email |  | | | | | 申請日期 | 年 月 日 | | |
| 已修習科目 | 類別 | 開課學系 | | 科目名稱 | | 學分數 | 成績 | | 系/院認證  （本欄勿自行填寫） |
| 人文/藝術/時尚流行趨勢類(2學分) |  | |  | |  |  | | □通過 □不通過 |
| 英語溝通與簡報(4學分) |  | |  | |  |  | | □通過 □不通過 |
|  | |  | |  |  | | □通過 □不通過 |
| 數位/技術類(6學分) |  | |  | |  |  | | □通過 □不通過 |
|  | |  | |  |  | | □通過 □不通過 |
|  | |  | |  |  | | □通過 □不通過 |
| **修習總學分數** | | | | | |  | | 學分 |
| 申請人應詳實填寫上述資料，並檢附歷年成績單1份，送交學程設置單位審核。 | | | | | | | | | |
| 【所屬學系審核】 | | | 【博雅學部審核】 | | 【語言中心審核】 | | | 【學 院 審 核】 | |
| □所修學分可採計為本系專業選修\_\_\_學分  **主任簽章：** | | | □所修學分可抵免本部興趣自選\_\_\_學分  **主任簽章：** | | □所修學分可抵免本中心大學英文\_\_\_學分  **主任簽章：** | | | □所修學分皆符合學程必備課程，同意核發證書。  □所修學分不符合學程必備課程，不同意核發證書。  **院長簽章：** |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 年 月 日 | | | 年 月 日 | |